郑州商品交易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会员涉税信息登记表

|  |
| --- |
| **会员号:****会员名称：** |
| **增值税涉税信息（下列内容须填写贵单位在国家税务局备案的信息）** |
| 1.国税登记证纳税人识别号(税务登记证号)： |  |
| 2.国税局备案的地址： |  |
| 3.国税局备案的联系电话： |  |
| 4.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名称： |  |
| 5.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账号： |  |
| **须提供的资料：** |
| 1. 国税登记证复印件（若为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 1.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若国税登记证上已有一般纳税人戳记则无需提供）
 |
| **单位经办人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填写说明：**

1. 该信息登记表仅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会员填写，非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会员无需填写。
2. 填写的增值税涉税信息内容必须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认定时（或后续进行信息变更时）于国税局备案的信息一致；
3.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证明文件可为1、经国家税务局核对后退还纳税人留存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2、国家税务局颁发的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3、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认定批复等各类形式的能证明其一般纳税人资格的文件。
4. 若贵单位完成上述信息登记后又进行了相关信息变更，请于办理国税局信息变更后至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票前，凭更新后的证明文件至郑州商品交易所办理信息变更手续。否则，因贵单位未及时提供更新信息而造成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认证等问题，由贵单位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5. 若贵单位提供的信息有差异而造成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进行进项认证或无法作为财务报销凭据而造成的损失，由贵公司自行承担。